

2023年“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公告

征集大学生参军入伍，是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作出的一项重大战略决策，是建设强大国防的基础工程，对实现强国梦、强军梦具有重要意义。为贯彻落实征兵工作有关文件精神，鼓励更多大学生参军入伍，为退役大学生士兵提供更多成长成才通道，2016年起，教育部设立“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以下简称“大学生士兵计划”），专门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攻读硕士研究生。2023年，我校继续招生。

一、招生计划、专业

招生人数 15 人左右（实际计划以国家下达计划为准），我校《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所有专业（非全日制只接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均可以报考（须符合专业报考条件）

二、招生政策

按照“自愿报名、统一招考、自主划线、择优录取”的原则，对符合报考条件的退役大学生士兵严格规范进行招生。

按照教育部招生信息公开要求，确保专项计划招生公开透明、公平公正。

三、招生报名

（一）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应为高等学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

高等学校是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实施高等学历教育的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学校、民办普通高等学校和独立学院（以下简称高校）。

高等学校学生是指高校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

（二）凡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的已退出现役的大学生士兵均可报考。考生报考时须持有服役部队签发的《退出现役证》。

（三）考生须按照《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管理规定》和《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公告》有关要求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网上报名应填报本人《入伍批准书》编号和《退出现役证》编号，现场确认时应提供本人《退出现役证》。

（四）2022年10月25日前通过教育部指定的报名网站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 <http://yz.chsi.com.cn/>）提交考生报名信息；

（五）按照选择报名点规定的时间现场确认照相。考生报名前应确定本人符合报考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四、考试

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统考时间为2022年12月24日至26日。

五、复试和录取

(一) 2023年3月中下旬, 我校确定并公布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复试相关原则和办法。

(二)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 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录取, 其初试成绩须达到调入地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专业学位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符合条件的, 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三) 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 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报考条件的, 可申请调剂到该专项计划录取, 其初试成绩须符合相关招生单位确定的接收“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调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考生, 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四) 以上信息如遇国家政策调整, 则以调整后的相关规定为准。